

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
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
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上海市浦东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
浦财规〔2023〕1号

关于延长《浦东新区中介集市管理办法 (试行)》有效期的通知

新区各部、委、办、局，各区级机关，各人民团体，各管理局（管委会），各街道、镇：

经综合评估，《浦东新区中介集市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浦财规〔2021〕2号）继续执行，有效期延长至2025年4月30日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
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
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上海市浦东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
2023年4月20日